

# 石铭：云南省法轮功学员遭受迫害的血泪控诉



海外法轮功学员举行大型游行示威，呼吁制止中共的迫害。（大纪元）

更新 2024-11-14 5:44 PM 人气 20

标签： 亵渎， 诬陷， 绑架， 洗脑班， 法轮功学员

【大纪元2024年11月14日讯】据明慧网最近报道，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中共江泽民流氓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至今已经25年，这场迫害不仅亵渎了神佛，同时给中国人民，乃至世界人民都带来了无穷的灾难。云南法轮功学员也遭到了中共系统的灭绝性的迫害。

江泽民在云南期间曾多次在云南省党、政召开的会议和接见军队师级以上干部会议上对法轮功进行了大肆造谣、诬陷、诽谤，煽动说“与法轮功的斗争是一场争夺群众、关系到中共生死存亡的政治斗争”（中共印发有江的讲话文件），为全面迫害打压法轮功定了调。江泽民回到北京后不久为了避开宪法和正常的法律程序，江泽民直接命令，成立了一个专职迫害法轮功的机构——中共中央“处理法轮功问题领导小组”，一个“盖世太保”组织：邪恶的“610办公室”。随后云南省委也相应的成立了以省委副书记王天玺为首的“610办公室”，为打压法轮功做了组织准备。

云南省在这场迫害中，从明慧网不完全统计，至今已知有2527名（其中924人由于上访、集体炼功，心得交流被绑架未留下姓名）法轮功学员（6228人次）遭到绑架、抄家、关押，其中347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到洗脑班“转化”迫害，664名（811人次）被非法判刑，473名（572人次）被非法劳教；101个家庭遭迫害，建水县临安镇副镇长孔庆黄、玉溪市妇幼保健院主治医师沈跃萍等，94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多人被迫害致残；被中共不法人员抢劫财物达650万元。

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中共迫害法轮功开始不久，昆明市海口退休职工陈建忠由于坚持信仰，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四日单位610召开洗脑转化揭批会上突然去世。至今，云南全省十六个州、市有十个州、市，先后已知有94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离世。其中男性法轮功学员36人，占40%；女58人，占60%。最大年龄是云南体育运动职业技术学院87岁的副教授李治初；最小年龄是普洱市22岁的原安徽中国科技大学学生谢宏宇。

谢宏宇，男，一九七八年十一月生，云南省普洱市墨江哈尼族自治县新抚乡新塘村人。一九九八年他考入安徽中国科技大学，入校不久他就开始修炼法轮功。他按照真、善、忍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成为学校的优秀学生，深受学校老师和同学们的好评。

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以后，谢宏宇三次到北京上访，遭到校方“610”和当地公安的迫害，被强制退学。谢宏宇回到云南家乡后，在遭到从省、地区、县、乡、村各级“610”、公安等不法分子长期无休止逼写“三书”、强制到昆明洗脑班洗脑的迫害下，精神受到极度摧残，不法人员以“法轮功导致精神障碍”为由强制他住院“治疗”。二零零一年八月九日谢宏宇出院后，由于继续受到各种恐吓迫害，特别是亲人在恶人的威胁下极力反对和阻挠他学法炼功，使他身心备受摧残，神情恍惚，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在马路上被汽车撞击，含冤而去，年仅二十二岁。

孔庆黄，男，一九六六年生，曾任建水县副县长秘书，一九九五年起任建水县临安镇副镇长。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孔庆黄在全镇数十人参加的计划生育工作会结束时，在会议上向参加会议的人讲真相，被县委书记白发堂、副书记卢应光指使单位书记李自恒及恶警张野草、曾保和、彭连益、郭跃等十余人绑架、抄家，非法关押在建水县看守所。同时被开除党籍、撤销副镇长职务。其父听到儿子被抓后，当场气绝身亡。

二零零零年六月九日，孔庆黄到北京天安门为大法鸣冤，六月二十八日被公安带回建水后，被再次关押在建水县看守所，一进看守所孔庆黄就以绝食来抗议邪恶迫害，十多天后，恶警开始强行灌食、灌盐水，导致孔庆黄喉管血管破裂出血，八月二十五日出现生命危险，恶警才将其送入建水县人民医院，最终抢救无效去世。

原林业医院副院长叶保福一家三人多次遭冤狱 三位亲人先后含冤离世。

叶保福原是林业中心医院副院长、主治医师。妻子杨明清，原云南林业培训中心办公室主任；女儿叶茂，无固定工作。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中共江泽民集团打压法轮功开始，一家人由于坚持信仰，先后被绑架、抄家七次，被关押、劳教、判刑。被撤职、开除公职。叶保福遭冤狱十三年多，妻子杨明清遭冤狱九年多，女儿叶茂遭冤狱八年。妻子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因遭多次迫害，突然含冤离世，终年六十七岁。八十多岁的母亲杨树英和八十多岁的岳父杨光昌受公安骚扰、恐吓，在担忧儿、女和孙女中先后含冤离世。

民众爱戴的英语教师石建伟一家人遭迫害家破人亡。石建伟出生于一九六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原是大理白族自治州宾川县第一中学的英语教师。妻子肖竹（宾川县一中体育教师）和女儿，一家人都走入了大法修炼。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开始打压法轮功，从而一家人经历了血与火的考验，经受了一般常人难以忍受的魔难。因为坚持信仰，向民众讲真相，从而遭到多次绑架、抄家、关押、劳教、判刑。石建伟劳教三年被劳教三年（延期三个月）。

二零一五年石建伟与妻子肖竹由于状告江泽民被绑架非法判刑，石建伟被判刑六年半（累计遭冤狱九年九个月），妻子肖竹被判刑五年。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石建伟关押在云南省第一监狱期间，遭禁闭、严管等迫害，出现肝癌危重症状，生命垂危才通知家人，又拒绝家人探视，最终送医院抢救无效去世，年仅五十六岁。

高级教师、工程师、副局长专家被非法判刑七年半。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六日王正礼（嵩明县水务局灌区管理局副局长、业务骨干）、王菊珍（小学高级教师）、毕金梅（水务局灌区淡水养殖工程师）、李晓玲（小学高级教师）四人，到昆明寻甸县发放神韵光碟，被警察绑架、构陷，随后被寻甸县法院非法判刑，王正礼、王菊珍、毕金梅分别被判七年零六个月；李晓林判三年缓期四年。

史喜芝，女，当年六十多岁。在女二监集训监区被关“禁闭”、坐小凳子“严管”，被长期使用破坏中枢神经类药物，多种折磨导致史喜芝血压增高。有一天晚上监狱突然打电话给其女儿

说史喜芝病危，据知情犯人透露史喜芝是被狱警用电棒电击后出现生命危险才送医院抢救，史喜芝于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凌晨抢救无效含冤离世（监狱对外称患病死亡）。

王莲芝，女，当年七十三岁，昆明市退休工人。二零零八年八月七日被劫持到女二监就被关进禁闭室，王莲芝每天十六个小时被强迫端坐在光床板或小木凳上，不准动，不准闭眼，身体稍有移动，就会被“包夹”谩骂、殴打，不准洗脸、刷牙，不准卫生用水、洗澡，不得换洗衣服等等。经过三个多月折腾，十一月十日，儿子终于见到母亲，此时王莲芝虽然憔悴，但精神正常。之后女二监对王莲芝施以不明药物，导致其“精神失常”，身体状况日渐恶化，整口牙齿松动脱落，持续剧烈头痛，最后几乎成了植物人。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监狱通知儿子去监狱，儿子看到母亲情况说：“十几天前母亲还好好的。”警方告之市精神病院鉴定得“精神分裂症”，并说：“你母亲不吃高血压的药就拌在饭里”，儿子怒责：“另外还拌有什么药？”狱方不敢回答。二零零九年一月七日，家人费尽周折，将体质非常虚弱、几乎成了植物人的王莲芝“保外就医”接回送到昆明市第一人民医院抢救，期间老人一直处于昏睡状态，因救治无效含冤离世。

在这场对法轮功的迫害中，中共最注重的是妄图改变法轮功学员对真善忍的信仰，省、州、市、乡单位、街道、社区，不惜花费大量人力、物力、财力，举办各类洗脑班，单独的，或集体进行洗脑，所谓签字、迫使放弃修炼。云南省省“610”以其名义，在全省多个法轮功学员集中的州、市举办洗脑班，目前已知的昆明市、红河州、曲靖市、玉溪市四个地区举办数十期洗脑班，被绑架到洗脑班的最少347人。

根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仅红河哈尼族自治州，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就举办了十一期洗脑班，先后有一百多人被绑架进洗脑班，而且有的还被绑架多次。如原红河州建水县工商银行业务部主任，经济师马旭勇不但被绑架到本县洗脑班洗脑，还被绑架到昆明洗脑班强迫洗脑。二零一二年马旭勇由于坚持信念，还被判刑九年，其修炼法轮功的妻子和母亲在迫害中相继去世。

迟志，男，二十七岁，云南省昭通彝良县人民银行职工。二零零三年六月，迟志向世人发放真相材料时，被当地国保大队绑架被冤判三年半，并被五花大绑（捆绑时，要迟志下跪，迟志坚决不跪，因而遭到武警用脚狠踢），由武警部队用枪押着与其他刑事犯一起“游街”示众，进

行“公审公判”，使迟志的人格、精神、身体受到了极大的侮辱和伤害。在冤狱迫害中出现肝癌症状，释放后又遭不断骚扰迫害，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含冤离世，年仅二十七岁。

鲁继英、范玉玲两位老人被捆绑在篮球架下示众侮辱。范玉玲，女，年龄未知；鲁继英，女，年龄未知，二零零六年大年三十，两位从昆明到玉溪发真相资料的法轮功学员鲁继英、范玉玲被红塔区派出所警察绑架，在大年三十的当天，恶警将这两位法轮功学员捆绑在篮球架下示众侮辱，长达六个多小时。受尽折磨后，二人分别被非法关在红塔区看守所和峨山看守所，鲁继英被非法判刑四年，范玉玲被非法判刑三年。

三名女法轮功学员被投入男犯监室。二零一一年七月十日，云南省临沧市镇康县法轮功学员张瑛（68岁）、谢红梅（45岁）、王玲娟（27岁，谢红梅的女儿）在镇康县讲真相时被绑架。三名女性法轮功被绑架后遭到侮辱性虐待，恶警绑架、审讯王玲娟时，由于她高喊“法轮大法好”、“警察抓好人”。恶警就把王玲娟的嘴用胶带封上，背铐在柱子上，用冷水淋身后，凶残地用铁夹子夹王玲娟的乳头，还将王玲娟裙子撕破。遭到母亲谢红梅的怒斥后，谢红梅就遭一年轻恶警暴力殴打。

晚上，恶警将三名女法轮功学员投入到男犯监室关押。夜里，同监室的三个恶徒企图奸污王玲娟，在众人的指责、阻止下，这三个恶徒折腾了二个半小时也没得逞。第二天，三名法轮功学员被无罪释放。

邪党支书作伪证：一本台历非法判刑七年。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高惠仙路遇太平街道办事处龙箐村支部书记何顺贵，给了他一本“明慧年历”，被何顺贵诬告，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西山区法院法官李丽君非法开庭主审此案。昆明市西山区检察院李俊出庭公诉，何顺贵为证人，高惠仙被非法判重刑七年。

吴桂仙、苏丽芳被嵩阳派出所警察抢劫10万元。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六日，昆明嵩阳县嵩阳派出所警察绑架了法轮功学员吴桂仙、苏丽芳（小丽），并分别到两人家中非法抄家，抢走现金近10万元，并对家属进行恐吓，随后吴桂仙、苏丽芳两人被非法分别判缓刑三年。

叶春燕，女，六十五岁，云南白药厂退休职工。二零一三年八月，被判刑三年回来不久的叶春燕由于给有缘人《神韵》光碟，被再次绑架、抄家，被警察抢走了二台电脑、三台打印机、六

千元现金。随后被判刑八年。二零二零年八月叶春燕刑满释放，叶春燕的养老金不但被非法停发，而且还要将以前所发的近30万元扣回。

冉春惠，男，六十六岁，昆铁建设有限公司退休干部。二零一三年冉春惠在云南省禄丰县施工期间，因为向世人讲真相，被国保警察绑架，后被禄丰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刑满释放后，二零二一年的十一月份，昆明市社保局下文件通知冉春惠所在的单位，停发了冉春惠每月5700多元的退休工资，并且要求退回所发的20多万退休金。

法院自二零一四年对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还要进行罚款处理，金额一千元至数万元不等。已知仅昆明被判刑的法轮功学员罚款就高达40多万元。

如：建水县邓辉控告江泽民被抢劫六万元，非法判刑六年。邓辉，男，三十多岁，建水县岔科镇阻塘子村人，在昆明打工。二零一五年六月，邓辉向最高法、最高检分别投递了控告江泽民的控告状。于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从昆明回到老家看望年迈的父亲。十月五日返回昆明时，被昆明市五华分局国保大队警察绑架，扣留50000元存折，随后被判刑六年，罚款60000元。

82岁的伤残老人高琼仙被判刑入狱、罚款。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昆明市法轮功学员高琼仙（八十岁）、王瑾先（六十岁）先后被安宁市国保大队警察绑架、抄家。高琼仙由于身体原因“取保候审”。二零二一年四月，西山区检察院检察员张丽云将高琼仙、王瑾非法起诉到西山区法院，由于证据不足休庭。随后高琼仙两次摔伤，导致两腿股骨骨折，生活不能自理，靠轮椅代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西山区法院再次开庭，后对已经82岁坐轮椅的高琼仙非法判刑六年，罚金13000元；对六十岁的王瑾非法判刑三年，罚金5000元。两位法轮功学员被劫持到监狱迫害。

做恶必遭恶报，因迫害法轮功，许多中共官员遭到恶报。

根据一九九九年七·二零至二零一九年“七·二零”间的媒体报道，由于政府官员参与对法轮功的迫害，云南有上千名官员遭恶报。因贪腐纷纷落马的其中包括白恩培、秦光荣两任省委书记、两个省委副书记王天玺（后任《求实杂志》总编）、仇和；一任省长李嘉廷，五个副省长沈培平、孔垂柱、崔茂虎（后任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李石松、张祖林；二个政法委书记孟苏铁（秦光荣曾经也担任过政法委书记），一个政法委副书记齐海田等12名省部级高官。四百

多主要各级官员遭恶报，其中有暴死的610主任、政法委书记、公、检、法、司等官员五十多人。

原省委副书记、610头目王天玺暴病死亡。王天玺，男，六十多岁，原云南省委副书记。一九九九年“七·二零”开始迫害法轮功610头目，迫害法轮功血债累累，由于迫害法轮功有功被江泽民赏识调任《求实》杂志总编，后突暴疾病死亡。

原省610骨干成员杨兴源暴病突然死亡。杨兴源，男，云南省司法厅教育处处长、省“610”主要成员，积极参与策划迫害法轮功学员有功。曾经到北京参加全国“610”及司法系统“迫害法轮功”表彰大会。他倡导的洗脑班迫害致死、致残多位法轮功学员。二零零七年末突然患病遭恶报死亡。

云南省临沧市“610”办公室主任赵勇，在其任职期间，积极配合江氏集团和中共迫害法轮功，多次绑架当地法轮功学员，如二零零五年一月参加抓捕绑架了李全的弟弟李振、妹妹李鲜等六名法轮功学员，使多名法轮功学员被判重刑。赵勇于二零一零年患脑瘤遭恶报身亡。

红河州三个610主任先后突遭恶报死亡。如：

龙清福，男，红河州石屏县610办公室主任。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二日，龙清福和副主任张某一起到红河州610参加部署迫害法轮功的会议，结果返回途中遭遇车祸，龙清福当场死亡，副主任张某受重伤，肋骨断了几根，住院治疗几个月。

红河州建水县“610”主任彭中发患癌症遭报死亡。彭中发，男，五十岁左右，部队转业军人，建水县610办公室主任。二零零四年患癌症，在遭受痛苦的化疗折磨后，于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死于建水县医院。

陈永奇，男，六十多岁，原个旧市610办公室主任。身体向来很好，二零一七年突然死于家中，直到妻子回。

昆明市是追随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是最严重地区之一，有3164人次遭各种迫害，其中绑架、抄家、关押1858人次，抄家140人次，骚扰244人次，洗脑157人次，判刑418人次，劳教301人次，有46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昆明市也是遭恶报最多的地区之一。有103名主要官员遭

恶报，先后有杨崇勇、仇和、张田欣、高劲松四任书记以及杜敏、赵立功、刀勇三任公安局长落马。

红河州有一名政法委书记，加上先前患肝癌遭报的袁寿祥，红河州已有二名政法委书记遭报。十一名公安局长（其中四名副局长），二名州副检察长和一名法院院长在反腐中落马。红河州是政法落马官员最多的地区之一。红河州也是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重灾区之一。

法轮功学员被劳教46名，判刑60名，进洗脑班一百多名，遭绑架、骚扰五百多名。已知被迫害致死的有张秀英、杨素芬、张世宁、张公勤、孔庆黄、朱丽芳、李保义、梁炳仙、苏慧琼、何美华、李俊青、郑士英等12人。

中共迫害法轮功已经持续了二十五年，这里所揭露出来的迫害只是冰山一角。由于这场迫害针对的是一群信仰“真、善、忍”的修炼者，它摧毁了中华五千年的传统文化，泯灭了人的良知和普世道德观，已经把广大世人推向了危险的境地。

二十五年来，法轮功学员承受着被迫害的巨难，顶着中共的残酷打压，他们不为别的，完全是为了揭露迫害，讲清真相，目的就是要把受中共蒙骗的世人从邪恶的谎言中解救出来，从而救度世人。

行善者得福报，作恶者得恶报。老天会用各种各样的方式惩治那些作恶的人，这就是中国老人讲的报应。希望那些还在参与迫害的大陆官员们，能从这些悲剧中汲取正面教训，停止迫害，守住善良，赎罪自救。善待大法，坚持做好人行善事，那才是做人的准则。望所有迫害大法徒者从遭恶报中惊醒！

随着形势的发展和时间的推进，彻底清算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罪恶将日益深入。愿所有国内存有良知正义的民众和国际社会相关组织关注中国法轮功学员悲惨遭遇，关注中国人权日益恶化的状况，结束这场长达二十五年的血腥迫害，还人类应有的尊严！

责任编辑：高义

---

相关专题：[法轮功专辑](#)

本网站图文内容归大纪元所有，任何单位及个人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转载使用。  
Copyright© 2000 - 2024 The Epoch Times Association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自定义设置](#)